

合肥招投标中心交易额将迈进千亿

“合肥模式”隐忧渐显

□本报记者 钟志敏

招投标“合肥模式”效益凸显,中国证券报记者从合肥招投标中心获悉,今年截至11月15日,中心的交易额已经突破800亿元,预计今年交易额有望突破1000亿元。

业内人士表示,招投标“合肥模式”之所以引起全国的关注,一是由于它最早“吃螃蟹”的;二是政策执行得彻底。但同时,这种模式也存在隐忧。它过分地依赖政策红利,市场化程度不高。而随着这种模式被其他地方复制,其优势将逐渐削弱。“合肥模式”要想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必须不断拓展市场,创新业务。

“合肥模式”成样板

招投标“合肥模式”浓缩成16个字就是:集中进场、统一监管、委托执法、管办分离。2010年以来,中纪委监察部3次率中央工程建设项目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到合肥召开招投标工作现场会,并向全国推广“合肥模式”。2010年至今,来自外省市的近800批次人员来合肥考察学习“合肥模式”,黑龙江鹤岗市、内蒙古鄂尔多斯市还派专人驻点全程跟踪学习。

这种模式的领先地位得益于合肥市人民政府的魄力和相关政策的力度。

2006年初,合肥市委、市政府顺应大建设、大发展、大环境的需求,从促进合肥市跨越式发展,从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和机制性障碍,提高政府行政效能,从构筑合肥市源头治理前沿阵地和保护干部屏障的战略高度,审时度势,大刀阔斧地实行招投标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

为使“合肥模式”的招投标体制改革顺利实施,2006年合肥市委、市政府出台了《关于建立合肥招投标统一市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招投标管理工作的意见》,确立“一委一办一中心”合肥模式的招投标组织架构,建立集建设工程、政府采购、产权交易、土地出让等多方面交易功能于一体的统一招投标平台,推进社会公共资源配置市场化运作。2011年3月,合肥市招标

投标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更名为“合肥市招投标监督管理局”,为主管合肥市招投标工作的市政府直属部门,确立了“一委一局一中心”新的工作管理模式。

过去,合肥市工程招投标、政府采购、国土资源、国有资产处置等工作由多个部门各自负责,且既当“裁判员”又当“运动员”。这种分散交易、同体监督的模式,容易造成监管缺失,腐败现象时有发生。”合肥市招投标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张兴和坦言。

由于触及到一些部门利益,压缩了其“暗箱操作”、“权力寻租”的空间,改革之初面临巨大压力。张兴和表示,“一局一中心”的建立,整合优化了各种资源要素,使原先招投标朦胧的面纱完全撩起,不再一家说了算。权力主体间的相互制衡,既避免了管办不分的情况,又确保了各项公共资源交易的阳光操作,权钱交易没有了市场。

“合肥模式”的另一大特点就是集中委托执法。将合肥市原隶属建设、财政、工商等7个不同部门涉及招投标业务的114项执法权集中委托合肥市招投标办统一实施,将七项大盖帽合为一顶大盖帽,在国内率先实现了全市招投标集中委托执法。安徽省法制办在国家行政执法资格目录中专门增设了“招投标综合执法”门类,通过培训和执法资格考试,为招投标局8位工作人员颁发了《安徽省人民政府行政执法人员证》,使招投标局实现了招投标专业执法,解决行政监督缺位错位的问题,强化招投标市场的法律地位,增强招投标工作的执法权威,摆脱了因体制和行政隶属关系等因素对招投标公正性的影响。

合肥在公共资源交易处置中的探索为后来中纪委大力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建设提供了一个完美的样本。据统计,截至目前,全国已建立县级以上统一规范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730个,其中省级市场8个,市(地)级市场159个,县级市场563个。而这些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部分是2011年开始建立,其无论在体制上还是在交易品种方面,都是借鉴了“合肥模式”。

示范效益明显

由于合肥市招投标制度改革在全国是首创,没有更多的模式和范例可直接照搬。为促进统一平台的有效融合,成立以来,合肥市招管局力求通过制度建设促进招投标科学、规范,从交易市场管理、交易监督管理和平台内部管理等三个层面去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2006年以来,共建立规章制度80余项。这些都为后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全国的推进提供了宝贵的经验。

如今,合肥又迈进了创新、领先和坚实的一步——为公共资源交易立法。10月30日下午,合肥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36次会议举行分组会议审议《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条例(草案)》。

目前,全国已建立县级以上统一规范的公共资源交易市场730个。但是,各地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立法仍然比较落后,尚未建立起较为完善的法律体系。”张兴和表示。

据悉,合肥市招投标工作成效显著。截至今年1-9月份,合肥招投标中心共完成建设工程、政府采购、产权交易、土地拍卖四大领域招投标项目2997个,预算金额733.09亿元,中标金额625.46亿元。截至今年9月底,合肥招投标中心累计共完成项目18413个,交易金额2819.09亿元,交易量位居中部六省省会城市前列。

为公共资源交易立法,不但对合肥市招投标体制改革5年来的经验总结和成果体现,更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制度体系和规范体系建设上迈出了创新、领先和坚实的一步,进一步奠定招投标“合肥模式”在全国的优势地位。

势必推进合肥招投标向涉及更多领域的公共资源交易转变,提升“合肥模式”的示范影响力和辐射带动作用,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张兴和说道。

9月24日,合肥至福州铁路安徽段站前及相关工程第五批、第六批次甲控物资采购在合肥招投标中心巢湖分中心顺利完成了招投标交易,总成交金额2.24亿元,节约资金0.5亿元,资

金节约率18.2%。这是全国铁路工程项目招投标管理机制改革后首次进场交易的项目。“铁老大”项目首次在地方招投标,是招投标“合肥模式”的辐射效应和品牌影响力不断扩散和延伸的一个缩影。

随着招投标“合肥模式”的辐射效应和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进场交易量逐年递增,交易范围不断拓宽,合肥招投标“阳光平台”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外地市以及中直、省直项目慕名而来,进场交易。从2010年至今,合肥招投标中心承办外地进场交易项目427个,交易额128.37亿元。

此外,合肥招投标中心还积极推进文化、版权、环境能源、农村产权、广告经营权、动漫产业等新兴业务开展,同时,进一步加强专业市场的业务拓展。2012年5月,合肥招投标中心被正式确定为全省法院涉诉资产(非国有)进场交易平台,即将建成覆盖全省法院的拍卖公告发布、网上报名、网上竞价等全流程网上业务系统,为各级法院提供便捷、高效的涉诉资产处置平台。

“今年以来我们交易额已经突破了800亿元,预计年底突破1000亿元应该没有多大问题。”合肥招投标中心副主任黄洋洋对记者信心十足表示。

“合肥模式”隐忧渐显

自2003年国务院国资委联合国家财政部颁布了《企业国有资产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6号令),在此基础上逐步形成了一整套比较完整的企业国有资产转让、审核、挂牌、定价、鉴证制度,促进了产权市场的空前繁荣。

产权市场交易规模迅速扩大,产权市场运行质量全面提升。3号令颁布实施后的5年里,我国产权交易总量相当于之前15年交易总量的近10倍。

然而随着国有企业改革逐渐步入尾声,国有资产转让项目不断萎缩,很多产权交易所面临二次创业的问题。这其中,那些固守原有业务,市场化程度不高的产权交易所开始面临生存危机,并逐渐被其他机构所吞并。而那些能够不断拓展创新业务,市场化程度较高的产权交易所

则是名利双收,不仅交易额大幅提高,而且社会影响力日益提升。如,目前四大产权交易所的交易额占全国产权市场的80%左右。

业内人士表示,招投标“合肥模式”之所以引起全国的关注,一是由于它是最早吃螃蟹的。在其他省市正在筹备建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时候,合肥已经进行了4.5年了,形成一套比较成熟的整体体系和运行机制。二是政策执行得彻底。通过一系列强制性政策出台实施,形成了公共资源处置的“合肥模式”。但同时,这种模式也存在隐忧。它过分的依赖政策红利,市场化程度不高。而且随着这种模式被其他地方复制,其优势将逐渐削弱。“合肥模式”要想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必须不断拓展市场,创新业务。

而记者在采访的时候也发现,合肥招投标中心无论是领导层,还是中层干部都意识到了这个问题。甚至他们都认为,如果只是固守目前的业务,不去拓展创新业务,要不了几年,“合肥模式”的优势将荡然无存。

张兴和告诉记者,目前合肥招投标中心最大的问题是创新意识薄弱,市场化意识不强。合肥招投标中心本身就是改革的产物,如果不与时俱进,仅靠抱着政策大腿,很快就会被改革掉的。而且现在很多地方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是站在合肥的肩膀上开始运作的,他们起点高,包袱小。如果我们不继续拓展业务,创新体制,很快就会被超越的。”张兴和担忧道。

对于未来的规划,张兴和表示,将全力以赴进行合肥要素大市场建设,利用合肥市会中心城市有利资源,逐步整合省及合肥、芜湖、蚌埠市要素交易载体,实时连接上海、天津等地产权交易市场,构建具有区域特色、带动全省、辐射泛长三角、全国领先的区域性要素市场集聚平台,将分属不同行业、部门的要素市场通过整合纳入平台,统一监管,增强区域综合能力,建设成区域一流、全国领先、世界知名的要素市场,争取到2015年,合肥市各类公共资源进场交易总额达到1500亿元。

信谊万象药业15%股权转让

□本报记者 刘国锋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告,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拟以3451.20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上海信谊万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500万股,占总股本15%的股权转让。

信谊万象成立于1999年1月,属国有参股企业,主营药品生产等业务。目前,上海信谊药厂有限公司持有其51.53%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高新投资和上海市长宁区中心医院分别以15%和13%的持股比例位居公司第二第三大股东,此外有7名医院法人或药企法人股东持有剩余股份。

信谊万象盈利能力尚可,公司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0亿元,实现净利润1514.81万元;截至2012年9月30日,公司实现净利润1158.91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中电投旗下两公司

出售英大长安保险经纪股权

□本报记者 于萍

根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告,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1.31%及1.75%股权两项目正在挂牌转让,挂牌价格分别为1076.82万元和1438.50万元。

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标的公司49.13%股权,为第一大股东。两宗项目的转让方均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旗下公司,分别为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和深圳市国电实业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均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今年前三季度,标的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6亿元,净利润2.28亿元。公司资产总计9.96亿元,负债总计4561.27万元,所有者权益为9.50亿元。经评估后公司净资产为8.22亿元。此次转让要求,意向受让方

需同时受让两宗股权转让项目,且意向受让方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注册资金在10亿元以上,连续3年盈利。意向受让方或其控股股东经营范围中包括保险经纪业务,能为标的企业提供业务发展支持。项目不得采用联合受让体举牌,也不得采用信托和委托方式举牌。

资料显示,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注册资本2.29亿元。经营范围包括为投保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为投保人拟订投保方案、办理投保手续;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代办检验、索赔;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向保险人索赔;安排国内外分保、分出业务;企业年金管理咨询;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东方人寿8000万股溢价转让

□本报记者 于萍

5.12倍。

资料显示,东方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注册资本8亿元。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11.25%股份,为第一大股东。此次转让方为第三大股东蓝天科创实业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将不再持有东方人寿股权。

此次转让要求,意向受让方应符合《公司法》、《保险业监督管理规定》、《保险业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保险业公司股东资格条件。意向受让方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实收资本不低于2亿元,净资产不低于3亿元。

邦信资产抛售彭州民生村镇银行股权

□本报记者 于萍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告,彭州民生村镇银行有限公司10%股权挂牌转让,挂牌价格共计1119.86万元。

资料显示,彭州民生村镇银行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注册资本55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等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36.36%股权,为第一大股东。

此次转让要求,意向受让方应满足《村镇银行管理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中对投资入股村镇银行的相关股东资格要求。项目可接受联合受让主体,联合受让主体内成员不得超过3个。

东方渔人码头10%股权要价1.08亿

□本报实习记者 傅嘉

9月30日,公司营业收入-1.17万元,净利润-1.17万元。公告

显示,老股东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管理层不准备参与受让意向。

公告表示,受让方应为境内企业法人,意向受让方的注册资本不得低于1亿元,无违法、违规经营记录。本项目不接受联合受让,意向受让方经资格确认后须在3个工作日内交纳3250万保证金。

公司同时要求,意向受让方须承诺同意标的企业的将继续履行项目原开发规划,遵守政府部门的规划相关要求。

临近年底卖房解忧

南京医药打响“瘦身”增利战

□本报记者 刘国锋

业绩压力之下,南京医药对资产变现的方法情有独钟,并屡试不爽。2010年12月,其子公司南京医药盐都有限公司位于盐都新区娱乐村的自有房产实施拆迁,公司获补偿费用1.14亿元;2011年12月,公司以2.88亿元的价格,向南京医药国际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转让包括徐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控股子公司的股权。非经常性损益带来的净利润增加,扮靓了公司当年的经营业绩。

而通过本次出售房产,南京医药表示,将有利于提升公司资产整体运营效率,若交易完成将产生约1.6亿元收益,有利于公司集中资金做强主业。挂牌公告显示,南京医药中山东路486号医药大厦,建筑总面积13745.6 m²,土地总面积1808.3 m²,土地用途涉及居住、

餐饮、商务金融等;中华路122—124号房产,建筑总面积1502.31 m²,土地总面积361.7 m²,土地用途为商业;黄浦路2号黄埔大厦5楼房产,建筑总面积976.03 m²,土地面积为126.2 m²。

报表压力刺激产权交易

事实上,南京医药对房产的转让体现了上市公司临近年关扮靓报表的压力,此类动作在一定程度上加快了资本市场的产权交易。

数据显示,2012年三季度以来,A股上市公司资产剥离现象增多。早在9月中旬,ST迈亚便审议决定出售包括梳棉机、加湿器和办公设备等在内的部分固定资产,以及出售包括棉花、辅料、半成品和产成品在内的部分存货,拟转让金额为

408.77万元。而*ST新农、华智控股、泰豪科技等也纷纷决定出售部分资产。¹

ST新农拟以8649.69万元的价格,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一师出售阿拉尔农场和幸福农场两处资产;华智控股董事会决定将持有的洪雅美联曼地亚红豆种植有限公司80%股权及全部债权打包,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出让;泰豪科技则将所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北京泰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36%股权转让给泰豪集团。

业内人士表示,虽然出售各方对资产出售原因表述不一,但扮靓报表始终是最大的推动力量。如华智控股拟出售的洪雅美联截至2012年6月30日净利润为-82.27万元,泰豪科技拟出售的北京泰豪2012年1-6月实现净利润为-650.81万元。

中国中铁6.38亿元转让旗下孙公司

□本报记者 孟斯硕

公司。此次转让完成后,两家公司均不再持有南京中铁电气化公司股权。

根据中铁电气化局网站披露,目前,南京中铁电气化具有“南京地铁一号线南延线工程ppp项目”的建设施工权。南京地铁一号线南延线ppp项目是中铁电气化局继BT、BOT、系统集成、施工总承包等模式全面进入地铁市场后,首次中标PPP项目。

南京中铁电气化财务数据显示,截至2011年底,南京中铁电气化总资产17.35亿元,净资产

通地铁为例,截至今年三季度末,公司总资产仅为17.84亿元。

值得注意的是,公告指出,意向受让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截至评估基准日2011年12月31日,南京中铁电气化的银行贷款为9.52亿元,转让方要求意向受让方须承诺,成功受让该项目后确保南京中铁电气化继续履行上述债务偿还义务,除上述银行债务外的所有债权、债务将按照“南京地铁一号线南延线工程ppp项目合同文件及补充合同文件”约定执行。